08

固定资产投资

GU DING ZI CHAN TOU ZI

8-1 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2022年）

指 标	增长（%）
总 计	**-17.5**
按隶属关系分	
中央	237.9
地方	54.6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经济	-13.3
集体经济	183.2
股份制经济	-26.7
外商及港澳台投资经济	8.5
其他经济	-71.5
按构成分	
建筑安装工程	-23.0
设备工具器具购置	2.3
其他费用	1.1
按三次产业分（不含房地产开发投资）	
第一产业	0.4
第二产业	8.8
采矿业	-3.3
制造业	16.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供应业	-8.3
第三产业	-13.9
批发和零售业	115.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8
住宿和餐饮业	-55.5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2
居民服务和其它服务业	16.1
教育	-27.2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22.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6.4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9.0

注：按国家和省局要求，总量数据不对外公布和提供。

8-2 按行业分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施工项目（2022年）

指 标	施工项目（个）	新开工项目（个）	本年投产项目（个）	项目建成投产率（%）
总 计	2156	1114	1005	46.6
农、林、牧、渔业	342	217	230	67.3
农、林、牧、渔服务业	21	16	8	38.1
采矿业	132	66	44	33.3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56	25	16	28.6
制造业	468	215	179	38.2
农副食品加工业	59	33	38	64.4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44	61	43	29.9
烟草制品业	6	4	4	66.7
家具制造业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30	6	7	23.3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13	7	5	38.5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3	1	3	100.0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4	6	6	42.9
医药制造业	9	2	5	55.6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9	3	2	22.2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49	31	13	26.5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	1	1	50.0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1	4	1	9.1
金属制品业	8	2	1	12.5
通用设备制造业	7	3	2	28.6
专用设备制造业	6	2		
汽车制造业	2	1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8	2	2	25.0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8	4	2	25.0
其他制造业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8	4	2	25.0

8-2 续表

指 标	施工项目（个）	新开工项目（个）	本年投产项目（个）	项目建成投产率（%）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9	89	67	39.6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0	19	16	40.0
建筑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5	74	73	50.3
铁路运输业				
道路运输业	122	63	65	53.3
仓储业	21	10	8	38.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	11	13	50.0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批发和零售业	67	43	30	44.8
住宿和餐饮业	50	27	39	78.0
金融业	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	7	7	31.8
租赁业				
商务服务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	10	7	43.8
研究和试验发展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5	167	145	47.5
水利管理业	89	44	34	38.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0	28	27	67.5
教育	97	41	41	42.3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8	50	34	31.5

8-3 房地产开发投资主要指标

指 标	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2年比2021年增长（%）
土地开发及购置				
本年土地购置面积	万平方米	21.08	8.43	-60.0
本年完成投资额	**亿元**	**785.21**	**429.99**	**-45.2**
按工程用途分				
住 宅	亿元	597.40	343.47	-42.5
办公楼	亿元	7.72	7.16	-7.3
商业营业用房	亿元	82.51	40.96	-50.4
其他	亿元	97.58	38.41	-60.6
本年实际到位资金	**亿元**	**535.24**	**345.39**	**-35.5**
国内贷款	亿元	3.73	5.45	45.9
自筹资金	亿元	207.72	128.88	-38.0
房屋建筑面积				
施工面积	**万平米**	**6136.51**	**5173.75**	**-15.7**
本年新开工	万平米	903.75	465.32	-48.5
住宅	万平米	4243.25	3608.53	-15.0
办公楼	万平米	87.63	49.16	-43.9
商业营业用房	万平米	724.25	596.97	-17.6
其他	万平米	1081.38	919.10	-15.0
竣工面积	**万平米**	**325.16**	**302.92**	**-6.8**
住宅	万平米	210.21	236.02	12.3
办公楼	万平米	14.49	3.00	-79.3
商业营业用房	万平米	26.99	30.41	12.7
其他	万平米	73.47	33.49	-54.4

8-4 商品房屋销售面积（2022年）

指 标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住宅	办公楼	商业营业用房	其他房屋
总 计	**671.97**	**587.01**	**0.82**	**42.09**	**42.05**
内资企业	666.34	581.37	0.82	42.09	42.05
国有企业	0.81	0.79	0.00	0.00	0.02
集体企业					
股份合作企业					
国有独资公司	31.19	30.57	0.05	0.57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48.21	205.46	0.02	21.87	20.87
股份有限公司	9.84	9.84	0.00	0.00	0.00
私营独资企业					0.00
私营合伙企业					0.00
国有控股	63.80	57.58	0.07	2.60	3.56
集体控股	8.55	8.55	0.00	0.00	0.00
私人控股	597.09	518.55	0.75	39.46	38.33
其他	2.53	2.33	0.00	0.03	0.17

8-5 商品房销售额（2022年）

指 标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住宅	办公楼	商业营业用房	其他房屋
总 计	**321.33**	**279.77**	**0.39**	**33.69**	**7.49**
内资企业	319.34	277.77	0.39	33.69	7.49
国有企业	0.31	0.31	0.00	0.00	0.00
集体企业					
股份合作企业					
国有独资公司	14.93	14.20	0.03	0.70	0.00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36.18	112.73	0.01	19.53	3.91
股份有限公司	7.43	7.43	0.00	0.00	0.00
私营独资企业	0.00	0.00	0.00	0.00	0.00
私营合伙企业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控股	29.77	27.80	0.03	1.62	0.32
集体控股	6.83	6.83	0.00	0.00	0.00
私人控股	282.25	242.86	0.36	31.99	7.04
其他	2.48	2.27	0.00	0.08	0.12

8-6 房地产开发企业情况（2022年）

指 标	单位	总计	内资企业	国有企业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个数	个	520	519	4	109	1	379	3
年末从业人员总计	人	11143	11097	78	2832	57	7557	38
本年资金来源合计	亿元	345.39	345.08	0.36	127.69	6.80	197.38	1.39
国内贷款	亿元	5.45	5.45	0.00	1.11	0.00	3.75	0.10
自筹资金	亿元	128.88	128.88	0.00	46.67	1.29	73.79	1.05
其他资金来源	亿元	9.06	9.06	0.00	3.94	0.22	4.49	0.00
个人按揭贷款	亿元	95.82	95.60	0.23	40.02	0.00	54.12	0.17
主营业务收入	亿元	281.23	279.61	8.44	119.80	0.47	147.82	0.44
税金及附加	亿元	6.88	6.85	0.09	3.47	0.00	3.02	0.05
资产总计	亿元	2249.52	2245.98	26.71	650.43	73.08	1050.63	11.21

8-6 续表

指 标	单位	内资企业	国有企业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完成投资	亿元	429.68	0.00	169.89	16.10	216.62	2.81
按工程用途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住宅	亿元	343.16	0.00	130.87	16.10	172.09	1.94
办公楼	亿元	7.16	0.00	2.57	0.00	4.58	0.008
商业营业用房	亿元	40.96	0.00	20.29	0.00	19.39	0.26
其他	亿元	38.41	0.00	16.17	0.00	20.55	0.60
按构成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建筑工程	亿元	343.20	0.00	132.02	13.26	173.05	2.59
安装工程	亿元	12.28	0.00	1.39	0.00	9.19	0.00
设备工器具购置	亿元	1.52	0.00	0.68	0.00	0.83	0.00
其他费用	亿元	72.68	0.000	35.80	2.84	33.54	0.22
待开发土地面积	万平方米	426.10	0.00	232.55	18.64	140.83	9.95
本年购置土地面积	万平方米	8.43	0.00	3.68	0.00	4.75	0.00
房屋施工面积	万平方米	5165.15		1544.95	49.44	3244.95	15.51
房屋竣工面积	万平方米	298.96	0.00	110.39	0.00	187.11	0.00
房屋建筑面积竣工率	%	5.79	0.00	7.15	0.00	5.77	0.00
新开工面积	万平方米	465.32	0.00	164.79	18.12	269.62	0.00
住宅	万平方米	358.11	0.00	129.31	18.12	202.27	0.00
办公楼	万平方米	6.66	0.00	2.76	0.00	3.90	0.00
商业营业用房	万平方米	26.94	0.00	13.11	0.00	13.83	0.00
其他房屋	万平方米	73.61	0.00	19.61	0.00	49.61	0.00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固定资产投资 指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在一定时期内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的工作量以及与此有关的费用总称。该指标是反映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结构和发展速度的综合性指标，又是观察工程进度和考核投资效果的重要依据。

房地产开发投资 指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房地产开发法人单位统一开发的住宅、厂房、仓库、饭店、宾馆、度假村、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物，配套的服务设施，土地开发工程（如道路、给水、排水、供电、供热、通讯、平整场地等基础设施工程）和土地购置的投资；不包括单纯的土地开发和交易活动。

固定资产投资按国民经济行业分 指根据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的主要新产品种类或主要用途及社会经济活动种类来填报，不根据项目单位本身的行业来划分。一般情况下，一个建设项目或一个企业、事业单位只能属于一种国民经济行业。

固定资产投资按隶属关系分 是按建设单位或企业、事业、行政单位的主管上级机关确定的。

⑴中央：是指中共中央、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各部、委、局、总公司以及直属机构直接领导的建设项目和企业、事业、行政单位。这些单位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由国务院各部门直接编制和下达，统一组织或委托下级实施。

⑵地方：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区、市、州、盟）、县（区、市、旗）三级政府及业务主管部门直接领导和管理的建设项目、企业、事业、行政单位。地方项目还包括不隶属以上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的建设项目和企业、事业单位，如外商投资企业和无主管部门的企业等。

固定资产投资按构成分 固定资产投资按其工作内容和实现方式分为建筑安装工程，设备、工具、器具购置，其他费用三个部分。

⑴建筑安装工程（建筑安装工作量）：指各种房屋、建筑物的建造工程，以及各种设备、装置的安装工程。包括各种房屋如厂房、仓库、办公室、住宅、商店、学校、医院、俱乐部、食堂、招待所。包括：房屋的土建工程列入房屋工程预算内的暖气、卫生、通风、照明、煤气等设备的价值及装设油饰工程；列入建筑工程预算内的各种管道（如蒸气、压缩空气、石油、给排水等管道）、电力、电讯电缆导线等的敷设工程；设备基础、支柱、操作平台、梯子、烟囱、凉水塔、水池、灰塔等建筑工程；炼焦炉、裂解炉、蒸汽炉等各种窑炉的砌筑工程及金属结构工程；为施工而进行的建筑场地的布置、工程地质勘探，原有建筑物和障碍物的拆除，平整场地、施工临时用水、电、汽、道路工程，以及完工后建筑场地的清理、环境绿化美化工作等；矿井的开凿，井巷掘进延伸，露天矿的剥离，石油、天然气钻井工程和铁路、公路、港口、桥梁等工程；水利工程，如水库、堤坝、灌溉以及河道整治等工程；防空、地下建筑等特殊工程及其他建筑工程；生产、动力、起重、运输、传动和医疗、实验等各种需要安装设备的装配和安装，与设备相连的工作台、梯子、栏杆等装设工程，附属于被安装设备的管线敷设工程，被安装设备的绝缘、防腐、保温、油漆等工作；为测定安装工程质量，对单个设备、系统设备进行单机试运、系统联动无负荷试运工作（投料试运工作不包括在内）。

在安装工程中，不包括被安装设备本身的价值。

⑵设备、工具、器具购置：指报告期内购置或自制的，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价

值。新建单位有扩建单位的新建车间，按照设计或计划要求购置或自制的全部设备、工具、器具，不论是否达到固定资产标准均计入“设备、工具、器具购置”中。

⑶其他费用：指在固定资产建造和购置过程中发生的，除建筑安装工程和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完成额以外的应当分摊计入固定资产投资的费用，不指经营中财务上的其他费用。

项目建成投产率 指一定时期内全部建成投产项目个数与同期施工项目个数的比率。该指标从建设单位建设速度的角度反映投资效果。计算公式为：

$$\text{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 = \frac{\text{一定时期内新增固定资产}}{\text{同时期内完成投资额}} \times 100\%$$

房屋施工面积 指报告期内施工的全部房屋建筑面积。包括本期新开工的房屋建筑面积、上期跨入本期继续施工的房屋建筑面积、上期停缓建在本期恢复施工的房屋建筑面积、本期竣工的房屋建筑面积以及本期施工后又停缓建的房屋建筑面积。多层建筑应填各层建筑面积之和。

房屋竣工面积 指报告期内房屋建筑按照设计要求已全部完工，达到住和使用条件，经验收鉴定合格或达到竣工验收标准，可正式移交使用的各栋房屋建筑面积的总和。

计算面积以房屋单位工程（栋）为核算对象，在整栋房屋符合竣工条件后按其全部建筑面积一次性计算，而不是按各栋施工房屋中已完成的部分或层次分割计算。

计算房屋竣工面积，要求严格执行房屋竣工验收标准。民用建筑一般应按设计要求在土建工程和房屋本身附属的水、电、卫（包括设计中有的煤气、暖气）工程已经完工，通风、电梯等设备已经安装完毕，做到水通、灯亮，经验收鉴定合格，并正式交付给使用单位后，才能计算竣工面积。工业及科研等生产性房屋建筑一般应按设计要求在土建工程（包括水、暖、电、卫、通风）及属于房屋组成部分的生活间、操作间等已经完成（不包括安装设备的基础工程），可以进行工艺设备和管线安装时，方可计算房屋竣工面积。

商品房销售面积 指报告期内出售商品房屋的合同总面积（即双方签署的正式买卖合同中所确定的建筑面积）。由现房销售面积和期房销售面积两部分组成。

商品房销售额 指报告期内出售商品房屋的合同总价款（即双方签署的正式买卖合同中所确定的合同总价）。该指标与商品房销售面积同口径，由现房销售额和期房销售额两部分组成。